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5—017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顶"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105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会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监管工作函》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分析及核实,具体回复和说明内容如下:

一、关于营业收入确认。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石灰石开采业务、活性氧化钙生产业务及物流运输业务,此外公司亦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及贸易等业务。业绩预告显示,第四季度受区域经济形势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有明显好转。请公司:(1)区分不同业务板块,列示全年营业收入金额情况、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及占比、12月份收入金额及占比、第四季度收入同比及环比变动情况,结合行业情况说明业绩波动原因及合理性,第四季度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前三季度一致,并结合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收入确认方式,说明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通过提前确认收入规避退市的情形;(2)列示各主要业务板块第四季度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收入确认政策、结算周期及信用政策、形成的应收账款情况等,说明是否为本期新增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业务安排及毛利率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较大差异,相关业务收入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来源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公司回复:

(一)区分不同业务板块,列示全年营业收入金额情况、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及占比、12月份收入金额及占比、第四季度收入同比及环比变动情况,结合行业情况说明业绩波动原因及合理性,第四季度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前三季度一致,并结合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收入确认方式,说明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通过提前确认收入规避退市的情形;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金属矿开采、加工及产品销售,主要业务包括石灰石开采业务、活性氧化钙生产业务及物流运输业务;现将2024年度营业收入情况报告如下:

1、根据公司不同业务板块,全年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情况	
			金额	比例
石灰石	279,254,780.51	170,359,443.06	108,895,337.45	63.92%
氧化钙	2,488,652.78	38,465,840.01	-35,977,187.23	-93.53%
物流行业	37,691,518.85	23,825,448.51	13,866,070.34	58.20%
网络货运	24,078,536.36	86,926,118.98	-62,847,582.62	-72.30%
贸易	27,167,295.85	422,329.18	26,744,966.67	6332.73%
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	5,172,425.63	3,603,480.81	1,568,944.82	43.54%
其他	12,522,949.02	4,102,152.99	8,420,796.03	205.28%
合计	388,376,159.00	327,704,813.54	60,671,345.46	18.51%

在全年收入构成中,网络货运、贸易及其他业务收入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6,376.88万元。

2、根据公司不同业务板块,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同比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0-12月	2023年10-12月	变动情况		24年4季占比
			金额	比例	
石灰石	123,496,816.95	23,993,049.51	99,503,767.44	414.72%	44.22%
氧化钙	2,391,686.59	5,637.17	2,386,049.42	42327.08%	96.10%
物流行业	9,278,142.12	8,226,065.38	1,052,076.74	12.79%	24.62%
网络货运	1,468.29	52,507,658.00	-52,506,189.71	-100.00%	0.01%
贸易	21,219,284.45	-305,274.85	21,524,559.30	-7050.88%	78.11%
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	4,516,765.25	3,053,106.06	1,463,659.19	47.94%	87.32%
其他	3,939,010.03	1,927,356.76	2,011,653.27	104.37%	31.45%
合计	164,843,173.68	89,407,598.03	75,435,575.65	84.37%	42.44%

注:2023年10-12月贸易业务收入中存在负数,主要为2023年1-9月有部分收入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后经自查并与会计师沟通确认后,在12月改按净额法核算所致。

3、根据公司不同业务板块,第四季度收入环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0-12月	2024年7-9月	变动情况	
			金额	比例
石灰石	123,496,816.95	69,469,398.81	54,027,418.14	77.77%
氧化钙	2,391,686.59	96,966.19	2,294,720.40	2366.52%
物流行业	9,278,142.12	9,302,870.36	-24,728.24	-0.27%
网络货运	1,468.29	0.00	1,468.29	/
贸易	21,219,284.45	5,455,346.52	15,763,937.93	288.96%
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	4,516,765.25	0.00	4,516,765.25	/
其他	3,939,010.03	2,377,774.19	1,561,235.84	65.66%
合计	164,843,173.68	86,702,356.07	78,140,817.61	90.13%

注:2024年7-9月网络货运业务、新能源业务收入为零,主要为当期无可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业务所致。

4、根据公司不同业务板块,12月份收入及占比、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	2023年12月	变动情况		24年12月占比
			金额	比例	
石灰石	46,665,100.41	7,100,347.29	39,564,753.12	557.22%	16.71%
氧化钙	1,044,795.57	0.00	1,044,795.57	/	41.98%
物流行业	2,240,240.02	3,488,211.39	-1,247,971.37	-35.78%	5.94%
网络货运	1,468.29	12,875,679.44	-12,874,211.15	-99.99%	0.01%
贸易	5,145,887.46	139,133.54	5,006,753.92	3598.52%	18.94%
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	115,372.36	-904,451.48	1,019,823.84	-112.76%	2.23%
其他	1,162,114.52	860,348.65	301,765.87	35.07%	9.28%
合计	56,374,978.63	23,559,268.83	32,815,709.80	139.29%	14.52%

注:2023年12月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收入中存在负数,主要为2023年1-9月有部分收入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后经自查并与会计师沟通确认后,在12月改按净额法核算所致。

5、2024年前三季度,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石灰石对应的下游企业开工不足,市场需求疲软,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下滑。2024年第四季度,具体来说自9月份开始,受国家整体经济形势好转,特别是公司所在四川区域经济形势变化,石灰石市场开始回暖,下游客户需求逐月增长,公司主要产品石灰石产销两旺,在手订单充足。同时,公司活性氧化钙部分生产设施经技术改造后投入使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收入增长与周边市场需求产生同向变化,具有合理性。

6、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要求进行收入的计量和确认,且保持一贯性和连续性,公司第四季度收入确认政策与前三季度保持一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通过提前确认收入规避退市的情形。各主要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主要业务板块	收入确认方式
石灰石及氧化钙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物流行业	客户收货为准。
贸易	客户验收货物并签收公司送货单后确认。
新能源、软件及服务费	客户验收货物并签收公司送货单后确认。

(二)列示各主要业务板块第四季度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收入确认政策、结算周期及信用政策、形成的应收账款情况等,说明是否为本期新增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业务安排及毛利率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较大差异,相关业务收入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来源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1、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收入金额(元不含税)	收入确认政策	结算周期	信用政策
石灰石	1	峨眉山市利升生矿产品经营部	石灰石	2023/10/27	16,390,583.64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2	峨眉山市西南进矿业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3/12/27	11,741,576.41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3	乐山军茂商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9/18	8,857,432.81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4	峨眉山市荣宸商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8/13	7,877,753.63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5	峨眉山市程辉商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4/29	7,464,056.14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6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3/12/31	6,097,113.16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7	仁寿县恒启建材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8/9	6,057,688.50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8	乐山市浩圣矿产品有限公司	石灰石	/	5,200,264.07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9	井研县润泽商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7/10	4,942,453.10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10	峨眉山安瑞贸易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4/23	3,863,256.11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11	峨眉山市立君商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	2024/1/2	3,731,870.39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氧化钙	1	峨眉山市鸿然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氧化钙	2024/10/30	719,335.93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2	峨眉山市俊腾商贸有限公司	氧化钙	2024-11-7、2024-12-25	550,376.11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3	四川宝力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氧化钙	2024/10/30	342,801.42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4	乐山市浩圣矿产品有限公司	氧化钙	2024/10/31	243,601.06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5	峨眉山市耀生植商贸有限公司	氧化钙	2024/10/30	223,231.50	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按月	先款后货
物流运输装卸	1	峨眉山市平兴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装卸	2024年1月	2,586,883.91	客户收货为准	按月	1个月
	2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运输	2024年1月	1,942,660.55	客户收货为准	按月	1个月
	3	山东淄矿物产有限公司	运输	2024年1月	1,690,266.19	客户收货为准	按月	1个月
	4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运输	2023年6月	1,312,161.42	客户收货为准	按月	3个月
	5	中铁智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运输	2024年3月	781,166.97	客户收货为准	按月	1个月
其他	1	昆明星胜力贸易有限公司	磷矿石	2024/11/26	25,069,238.06	客户验收货物并签收公司送货单后确认	按月	1个月
	2	成都岷山绿氢能源有限公司	PEM电解槽产品销售	2024/9/2	4,295,575.22	客户验收货物并签收公司送货单后确认	按月	1个月
	3	四川万坤展鹏矿业有限公司	矿卡租金	2024/1/22	1,668,525.66	按合同约定确认	按月	1个月

2、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客户情况说明

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借方发生额(元含税)	应收账款余额(元)	是否为第四季度新增客户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业务安排及毛利率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较大差异	收入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来源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石灰石	1	峨眉山市利升生矿产品经营部	18,521,359.51	-17,581,250.82	否	否	否	否
	2	峨眉山市西南进矿业有限公司	13,267,981.34	-445,793.44	否	否	否	否
	3	乐山军茂商贸有限公司	10,008,899.08	-491,100.92	否	否	否	否
	4	峨眉山市荣宸商贸有限公司	8,901,861.60	-31,617.33	否	否	否	否
	5	峨眉山市程辉商贸有限公司	8,434,383.44	-801,560.08	否	否	否	否
	6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6,889,737.87	-1,215,296.37	否	否	否	否
	7	仁寿县恒启建材有限公司	6,845,188.00	-120,447.36	否	否	否	否
	8	乐山市浩圣矿产品有限公司	5,876,298.40	-1,361,558.50	否	否	否	否
	9	井研县润泽商贸有限公司	5,584,972.00	-731,028.00	否	否	否	否
	10	峨眉山安瑞贸易有限公司	4,365,479.40	-117,584.20	否	否	否	否
	11	峨眉山市立君商贸有限公司	4,217,013.54	-7,643.20	否	否	否	否
氧化钙	1	峨眉山市鸿然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12,849.60	-25,717.63	是	否	否	否
	2	峨眉山市俊腾商贸有限公司	621,925.00	-278,075.00	是	否	否	否
	3	四川宝力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7,365.60	-112,634.40	是	否	否	否
	4	乐山市浩圣矿产品有限公司	275,269.20	-24,730.80	否	否	否	否
	5	峨眉山市耀生植商贸有限公司	252,251.60	-24,313.69	否	否	否	否
物流运输装卸	1	峨眉山市平兴物流有限公司	2,762,183.22	238,866.96	否	否	否	否
	2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117,500.00	1,185,000.00	否	否	否	否
	3	山东淄矿物产有限公司	1,842,390.15	1,052,397.75	否	否	否	否
	4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1,430,255.95	821,929.39	否	否	否	否
	5	中铁智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851,472.00	194,100.00	否	否	否	否
其他	1	昆明星胜力贸易有限公司	28,328,239.00	12,033,136.00	是	否	否	否
	2	四川蜀物能源有限公司	11,393,762.08	611,304.32	否	否	否	否
	3	四川蜀铁投物资有限公司	8,755,035.20	1,169,378.16	否	否	否	否
	4	曹娥江储能系统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8,493,400.00	8,493,400.00	是	否	否	否
	5	成都岷山绿氢能源有限公司	4,854,000.00	0.00	是	否	否	否
	6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66,862.44	0.00	否	否	否	否
	7	四川万坤展鹏矿业有限公司	1,885,434.00	0.00	否	否	否	否

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并测试公司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下游行业相关信息,查阅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划,对下游行业变化情况进行分析;

3、获取并检查发行人报告期分产品的主要客户情况,了解与客户的合作历史,获取并查阅与客户签署的购销合同,了解发行人对客户的销售模式、销售周期、结算方式及合作方式;

4、访谈公司采购部门、生产部和销售部等部门,了解公司产品定价机制及成本控制措施,了解市场竞争情况及下游行业变动趋势,分析产品结构及数量、单价、单位成本变化对毛利率变动影响情况;

5、选取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客户生产情况,下游客户情况以及与四川金顶的合作情况等;

6、针对收入真实性的检查,我们实施以下审计程序:结合公司过磅信息系统中的数量情况,与财务账面以及销售台账上的数量、金额进行比较核对;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营业收入发生的审计证据,包括销售合同、发票、客户付款记录等;

7、结合预收账款审计,选取重要客户,通过独立函证的方式确认预收账款金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核查意见: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于营业收入扣除。请公司补充披露与主营业务无关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扣除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开展的业务逐条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说明营业收入扣除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应扣除未扣除的情形。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各业务板块实际开展的业务,逐条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营业收入扣除准确,不存在应扣未扣的情形。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88,376,159.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3,768,781.2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4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6,601,485.38	网络货运收入24,078,536.36元,其他业务收入、租金收入、水电费收入、废旧物资收入等122,522,949.02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7,167,295.85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3,768,781.2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24,607,377.77	

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1、逐条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核实公司营业收入类别是否符合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

2、核实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核查意见: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三、关于资产减值准备。业绩预告显示,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初步预估后,2024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请公司结合经营情况及相关资产的减值迹象,说明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时点、计提比例及计提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减值计提是否及时、充分。

公司回复:

截至2024年末,公司氧化钙生产设备主要为12台竖窑,受公司氧化钙生产窑炉检修和70万吨绿色环保新材料项目建设影响,对公司报告期氧化钙的生产造成影响。2024年10月,公司氧化钙生产线中的1#、2#窑完成技改投入使用。截至目前生产情况稳定,至报告期末共计生产氧化钙产品8,059.83吨,形成销售收入242.6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进行综合研判,采用技改或新建等方式开展氧化钙生产、销售和项目建设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章第四条、第五条之要求,"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我公司对氧化钙生产设备进行了减值测试,预计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计提时间	金额	计提依据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氧化钙设备计提	2024年12月	-8,000,000.00	评估机构预估(注)
	2、存货跌价准备	氧化钙库存商品计提	2024年12月	-32,112.55	按库存商品单价和售价对比
	合计	/	/	-8,032,112.55	/

注:评估机构通过对氧化钙资产组于期末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初步预估判断。其中: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并测试公司与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实地勘察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监盘程序。

3、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分配在每个资产组中金额,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的合理性。

4、与管理层进行沟通,对公司在评估相关固定资产减值时的假设、估值方法,现金流量预测及所使用的其他数据和重要参数(包括销售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进行复核。

5、评价第三方评估机构及其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客观性及独立性,查阅评估报告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复核计算评估数据合理性。

6、检查固定资产及减值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

核查意见: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未结束,上述公司回复中涉及的2024年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万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8,620.92	34,305.18	41.73
营业利润	-351.58	-4,810.47	不适用
利润总额	-357.54	-4,814.5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9.18	-2,950.5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22	-4,208.8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4.09	增加4.8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9,088.89	99,923.06	-0.8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0,278.30	69,835.11	0.63
股本	10,824.07	10,739.32	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49	6.50	-0.15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8,620.9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1.7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9.1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7.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4.2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91.3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9,088.89万元,与报告期初相比下降0.8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0,278.30万元,与报告期初相比增长0.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6.49元,与报告期初相比下降0.15%。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1.73%,主要系上一年度营业收入基数较低,同时公司加强以项目为中心的管理建设,以数字孪生和一诺平台为核心完善软件产品体系和项目应用,按照合同交付计划和给客户产生价值的原则稳步推进项目实施,带动收入增长。

(2)公司更加关注经营管理,注重客户分类,提高订单筛选标准,确保新签订单给客户产生的价值和给公司产生的利润水平;同时不断围绕万物互联、数字孪生和一诺平台优化水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升项目实施效率,保证项目的顺利交付,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3)信用减值影响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部分项目应收账款由于账龄拉长,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增大;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针对个别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计提了专项坏账准备,导致信用减值损失有所增加。

(4)费用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提质增效举措,强化费用管控,有效控制期间费用。受央行利率下调影响,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减少;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水务市场,完善软件产品体系,加强销售队伍建设以及项目的顺利交付带动营业收入的增长;同时公司通过提高订单筛选标准,优化水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升项目实施效率和毛利率,盈利能力得到有效改善。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18,574,391.82	2,213,356,977.95	9.27
营业利润	8,301,635.27	35,626,681.25	-76.70
利润总额	7,861,709.98	37,674,979.18	-7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83,348.17	103,186,743.57	-7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53,355.63	41,664,497.37	-2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23	-7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3.81%	减少2.7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259,594,890.60	4,220,570,891.16	0.9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741,105,689.78	2,818,869,452.99	-2.76
股本(股)	459,291,145.00	462,211,338.00	-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97	6.10	-2.1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最终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2024年度,公司坚定"核心技术+核心器件+应用场景"的发展战略,通过技术优势、产品创新化及差异化等优势,实现营业收入24.18亿元,同比增长9.27%,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其中,车载光学业务于2024年进入密集量产交付阶段,实现营业收入超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车企推动定点车型的落地及量产,高质量交付车规级投影巨幕、激光投影灯等产品。其中,问界M9自上市以来累计大定已突破20万辆,助力公司战略转型的有效兑现。目前,公司累计获得12个车载定点,已涵盖车规级巨幕、激光投影灯、车灯模组、动态彩色像素灯及静态灯等产品,实现车载产品在车企全线车型的重大突破及各个价格带车型的全覆盖。公司将持续加强车载产品的技术化、创新化及差异化能力,聚焦核心品牌客户及优质客户,持续拓宽车载业务版图,与车企共同推进定点项目落地及量产。

近年来,公司一直在前沿领域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推动AI与车载光学、专业显示等应用场景的有机结合,并不断向AR眼镜、机器人等领域延伸,已在上述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2025年,公司继续向激光产业上游突破打造核心器件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大对前沿领域的投入,以上游突破驱动下游场景创新,尤其着眼于AI新技术催生的新场景。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2023年同比减少76.70%、79.13%、71.91%、73.91%,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结构变化导致毛利率下降以及参股公司投资损失、政府补助减少等原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C端业务经营策略并加快清理C端库存,C端业务收入占比和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公司车载业务进入密集交付期,该业务占比持续提升,车载业务毛利率较低于影院、专显等业务的毛利水平,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

三、风险提示

本业绩快报公告所载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4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届时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5-009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314.13	19,500.31	-26.60
营业利润	-3,390.41	4,456.69	-176.07
利润总额	-3,429.59	4,646.48	-17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5.35	4,309.77	-14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97.22	3,773.90	-16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43	-148.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2.56%	减少3.8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2,071.98	184,251.63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0,775.27	168,092.62	-4.35
股本	10,000.00	1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31	16.91	-3.55

注:1、上表中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股数为总股本扣除报告期内回购股份的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中期末普通股股数为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314.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60%;营业利润-3,390.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6.07%;利润总额-3,429.5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3.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5.3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9.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97.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6.17%。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82,071.98万元,较报告期初下降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0,775.27万元,较报告期初下降4.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31元,较报告期初下降3.55%。

报告期内,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大军工集团下属单位以及为军工集团配套的电子厂商,近两年各大军工集团由于受装备订货调整和人事调整等影响,报告期内检测订单需求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部分类别检测业务的价格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

(二)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项目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下降幅度超过30%。主要是行业环境、行业竞争等因素导致的收入下滑,同时企业经营发展的需要导致了成本费用的上升。

下游军工行业可靠性检测需求阶段性减少,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大军工集团下属单位以及为军工集团配套的电子厂商,2024年各大军工集团由于受装备订货调整和人事调整等影响,报告期内检测订单需求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部分类别检测业务的价格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从而导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为应对新的检测需求以保持可靠性检测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设备投资及厂房租赁以扩充检测能力及服务范围,使得成本、费用上升。同时,由于在报告期内母公司新厂房竣工投入使用,导致折旧及搬迁费用等相关成本费用有所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0,577.34	212,690.37	-19.80
营业利润	-33,148.12	45,657.20	-172.60
利润总额	-30,903.80	45,551.79	-16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40.73	45,229.25	-13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76.06	29,150.34	-19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0.38	-13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3.10%	减少125.10个百分比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415,794.56	1,848,443.06	30.6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67,554.03	1,485,911.98	-1.24
股本	120,289.41	119,910.41	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0	12.39	-1.5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3.公司2024年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中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9,910.41万股增至120,289.41万股。

4.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577.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80%;营业利润-33,148.1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2.60%;利润总额-30,903.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7.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040.7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9.8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976.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9.40%。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为2,415,794.56万元,较报告期初上升30.6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467,554.03万元,较报告期初下降1.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2.20元,较报告期初下降1.53%。

报告期内,消费类产品受宏观环境影响,市场发生变化,部分产品需求下滑,导致产品售价下降;高可靠业务受宏观环境变化影响,产品需求下滑以及客户对产品等级要求的变化,导致高可靠业务经营业绩下滑。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2024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72.60%和167.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9.89%和199.40%,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9.47%和减少125.10个百分比,主要系产品销售利润下降、研发费用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和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上升30.69%,主要系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5-014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08,908.30	1,493,888.00	21.09
营业利润	219,759.90	237,634.50	-7.52
利润总额	219,840.30	239,945.30	-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675.80	200,653.70	-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409.24	162,333.10	0.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5443	1.6806	-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4%	16.77%	下降2.6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210,952.60	3,337,565.10	26.1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76,220.30	1,279,340.70	7.57
股本	122,640.42	120,552.10	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2	10.61	5.75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数据计算如有尾差,系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4年,中国风电行业保持较快发展态势,装机容量持续增长,但风电市场竞争依然激烈。面对行业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各项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公司风机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国内风机销售容量及新增中标订单均较上年增长,海外市场新增订单大幅增长;成本费用控制有效,风机产品保持较好的盈利能力;韶山工厂获评风电行业全球首家灯塔工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08,908.30万元,同比增长21.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5,675.80万元,同比下降7.4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3,409.24万元,同比增长0.66%。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210,952.60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26.1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376,220.30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7.5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1.22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5.75%。

由于前期风电行业风机中标价格整体下降,同时受公司部分非经常性损益和出于谨慎性考虑计提减值的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有所下降,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保持稳定。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12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99,168.48	205,310.14	-2.99
营业利润	30,746.44	34,054.51	-9.71
利润总额	30,582.64	33,410.90	-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67.23	35,501.45	-1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02.98	21,960.90	3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3	0.63	-15.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5%	14.31%	减少2.9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42,622.65	380,608.34	16.2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76,089.12	255,984.09	7.85
股本	57,026.74	56,812.91	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4.84	4.51	7.45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168.48万元,同比减少6,141.66万元,降幅2.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167.23万元,降幅15.03%,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及非经常性收益大幅减少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802.98万元,同比增长31.16%。

随着公司以化学发光业务为代表的自产业务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公司非新冠自产业务收入166,786.9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5.80%,其中非新冠自产化学发光业务收入151,594.5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75%。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782.97万元,同比增长17.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3.50万元,同比增长18.62%;自产化学发光业务收入47,940.73万元,同比增长31.06%。海外市场实现营业收入10,646.82万元,同比增长130.5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42,622.65万元,同比增长16.2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76,089.12万元,同比增长7.85%。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1.16%,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化学发光仪器装机量稳步提升,试剂上量工作逐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非新冠自产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同时收入结构变化引起毛利率提高,导致本报告期毛利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此外,上年度因新冠抗原产品市场不及预期计提了大额存货减值,而本报告期无此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